

日期：  
便簽 單位：研究發展處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 一、文陳閱後公告於電子布告欄、本校首頁、本處及本組最新消息，另e-mail副知全校教師。
- 二、欲申請者請於107年11月27日上午10時前將申請資料及光碟片送至研發處學術發展組承辦人楊小姐(校內分機550轉303)，以利後續備函科技部。
- 三、文存查。

會辦單位：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行政組 楊麗瑩 0806 1050	<b>第二層決行</b>  教授兼研究發展處長 周濟眾 0807 1721
教授兼組長 蔣恩沛 0806 1511	
專員 邱佳慧 0807 1721 代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 科技部 書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金曉珍 研究員  
電話：02-2737-7047  
傳真：02-2737-7607  
電子信箱：jsjen@most.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3日

發文字號：科部科字第10700540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簡章及申請書表各1份(附件1 A09550000Q0000000\_107U0P013307\_107D2020652-01.pdf)

主旨：本部「2019年度臺日青年科技人才交流－選送博士生赴日研究」，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請於107年11月30日（星期五）前由貴校彙整後，函送本部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本部與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Japan-Taiwan Exchange Association)合作辦理旨揭交流活動，以促進雙方青年研究交流，擴大學術視野。
- 二、本活動係由日本台灣交流協會補助約10名自然科學領域、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在學博士生，於2019年6月1日(週六)至2020年3月16日(週一)期間內赴日本進行1個月以上，2個月以內之研究計畫。
- 三、活動簡章及申請書表如附件，同步於本部網站/動態資訊/計畫徵求公告，請依規定辦理。
- 四、本案聯絡人：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金曉珍研究員，電話：(02)2737-7047；王美晴助理，電話：(02)2737-7682。



正本：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303單位）

副本：駐日本代表處科技組(含附件)



科技部

裝

訂



## 2019 年度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訪日研究活動簡章

### (自然科學領域)

#### 一、目的

本活動目的是針對自然科學領域之博士班學生，提供赴日研究、調查等機會，以拓展自身研究內容及所需知識，促進日台雙方之研發及人才培育。

另，本活動係獲得台灣科技部(Ministr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協助而實施。

#### 二、活動實施期間

本活動之赴日期間以 1 個月以上至 2 個月以內為限。申請者必須在 2019 年 6 月 1 日(週六)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週一)之期間內開始並完成其研究活動。

※1 個月以 30 天計算。

#### 三、申請資格

(1)已於台灣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下簡稱推薦機構)就讀自然科學領域研究所之台灣籍博士班學生。

※但，於 2019 年 6 月 1 日時已居住日本半年以上者，預計於 2019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間居住日本半年以上者，均不具申請資格。

(2)具一定程度之語言能力(英語或日語)，在日本進行研究無溝通障礙者。

(3)健康狀況良好，能在日本從事研究活動者。

(4)申請內容需與目前之研究有直接相關者。

(5)原則上申請時為 35 歲以下；女性申請人在此年齡前曾有生育事實者，每生育一胎得延長兩歲，但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6)從台灣出發赴日至返國期間，必須是台灣公私立大專院校博士班在學學生。

#### 四、注意事項

(1)同一期間內不得重複領取其他機構之補助金。若有重複，請擇一領取。且不得為了接受其他機構之補助而任意更改本項研究活動之開始日期或訪日研究期間。

(2)訪日研究期間結束後，因不得已事由必須自費滯留日本者請務必事先通知本協會。自費延長居留者仍須於 2020 年 3 月 16 日(週一)前一度返回台灣完成必要之相關手續。

(3)本活動錄取者必須自行選定接待機構、指導教授或研究員，並辦理住宿等一切必要之手續。

※活動簡章備有日文版，申請前請先提供給日方接待教授參考。

(4)本活動錄取者必須於訪日研究期間結束後 60 日內提交成果報告書。本協會擁有該報告書版權並將報告內容公開於本協會網頁和發行雜誌上。

(5)原則上本活動每年招募 1 次。

#### 五、支付內容

- (1)機票：台灣～日本間之最短路程來回經機艙機票。  
 ※由本協會購買電子機票提供給錄取者。
- (2)每月生活費：310,000 日幣
- (3)研究津貼：40,000 日幣
- (4)研究旅費：30,000 日幣  
 ※生活費、研究津貼及研究旅費由錄取者親赴本協會東京本部領取。  
 ※但支付金額可能視情況減少。
- (5)保險：由本協會依規定辦理海外簡易旅行保險。

#### 六、申請方法

- (1)下載並填妥下列申請資料後(以打字處理),由推薦機構將 1 份正本、4 份影本，以及所有申請資料掃描成 PDF 檔存入光碟，函送至台灣科技部 (10622 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①活動申請書

②推薦書

③日本當地接待機構之同意函

※ 上述②③須有推薦人、日本接待機構指導教授的親筆簽名正本  
恕不受理傳真或 PDF 檔。

④大學及研究所在學成績單。

⑤近五年內已發表之學術性著作 (三篇以內)。

※ 所提出之各項文件資料，一概不予歸還。

※ 申請書上請勿另加封面或特殊裝訂，也請勿雙面影印。

※ 申請資料若填寫不完整將不予審查，申請前請務必仔細確認。

- (2)2019 年度之活動申請截止日期為 2018 年 11 月 30 日(週五)(以推薦機構發文日期為憑)。

#### 七、審查方式

由科技部進行資格及學術審查。



- 八、連絡人：科技部科教國合司 金曉珍  
 地址：10622 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電話：(02) 2737-7047



#### 九、結果通知

- (1)2019 年 4 月 30 日(週二)，由科技部函知推薦機構審查結果。
- (2)同時，本協會台北事務所將直接郵寄合格通知書、規章及手續相關資料給錄取者。錄取者收到合格通知書後，如有疑問請直接洽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新聞文化部。
- (3)一律不接受親訪、電話或其他方式查詢審查結果。

## 2019 年度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訪日研究活動 (自然科學相關領域) 申請書

姓 名	英文	出生年月日		性別
	中文	19 年 月 日	將於 2018 年 11 月 30 日滿	歲

相 片  
(半年以內)

現 職	就讀學校名稱			
	年 級			
	系 所	中文:	日文或英文:	

就讀學校地址 (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住家或宿舍地址 (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TEL:( )	<input type="checkbox"/> ↙ 郵件寄送地址 ↗ <input type="checkbox"/> (請勾選一項)	TEL : ( )	行動:
FAX:( )			
E-mail : (學校帳號)			
(私人帳號)			

履歷(學歷、經歷)(有日本居留經驗者也請填寫)	
19 年	

獎助學金申請履歷	獎助金名稱(含目前申請中者)	獎 助 期 間	結 果
1		~	
2		~	
3		~	
現居日本者填寫欄			
在留資格		目 前 滯留原因	

申請用紙-1

日語能力			英語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Excellent	<input type="checkbox"/> Excellent	<input type="checkbox"/> Excellent
會話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讀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寫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會話 <input type="checkbox"/> Good	讀 <input type="checkbox"/> Good	寫 <input type="checkbox"/> Good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input type="checkbox"/> Fair	<input type="checkbox"/> Fair	<input type="checkbox"/> Fair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	<input type="checkbox"/> Poor	<input type="checkbox"/> Poor	<input type="checkbox"/> Poor

研究主題(此欄務必填寫)

中文(必填)	
日文(必填)	
研究期間	20 年 月 日起至 20 年 月 日止(計 日)

日本當地接受機構・指導教授或研究員(此欄務必填寫)

姓 名	英文		出生年月日		性 別
	中文		19 年 月 日		
現 職	服務單位名稱		職 稱		
	服務單位地址		專 攻		

研究概要 (請使用日語或英語具體且簡潔地填寫於本表格內)

(1)研究內容、研究目的與意義

申請用紙-2

(2)研究方法與具體的研究計畫，並預估各階段所需花費時間。



申請用紙-3

第7頁，共10頁

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 第8頁/共11頁



(3)預定達成目標、研究成果發表方式

(4)為研究生涯帶來的中長程展望

◎主要成果：請寫出與此次研究相關之過去主要成果

日期：\_\_\_\_\_



申請者簽名：\_\_\_\_\_

申請用紙-4

## 推 薦 書

請推薦者以日文或英文描述申請者投入此一研究之資歷、以及此項研究計畫的未來成效性、需求性、乃至於重要性等。

甄選結果將不另行通知推薦者，未臻之處尚請見諒。

申請者 	姓 名				
	研 究 主 題				
推薦者 	姓 名	英文	性 別		
		中文			
	所屬單位名稱		職 稱		
	所屬單位地址			TEL:	
				FAX:	
專 攻					
評 語（敬請完整填寫於此欄內）					
日期	簽名				

申請用紙－5

第9頁，共10頁  
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 第10頁/共11頁



(日本當地指導教授或研究員同意函)

## 受 入 同 意 書

2 0 年 月 日

公益財団法人 日本台湾交流協會 御中

下記の者が公益財団法人日本台湾交流協會のフェローシップ事業(自然科学系分野)における研究者として採用された場合は、私は同人の研究指導・協力を致します。同人を受入れる理由は下記「受入理由」欄に記入の通りです。

(倘若下列人士獲得公益財団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訪日研究活動(自然科學相關領域)之邀聘，錄取為研究者，本人將予以研究上的指導並給予協助。本人同意接受其申請之理由如下方「受入理由」欄裡所述。)

記

受 入 先	所 属			
	所 在 地			
	役職/職業			
	メールアドレス			
	受入理由			
	氏 名		署 名	印



申請者氏名		所 属	
研究テーマ			
受 入 期 間			

申請用紙-6